（上接A10版）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公司的战略发展布局，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和持续发展，进一步提升高端印制电路板产能，满足客户市场需求，增强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出资，用于项目的开发和运营。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等具体情况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1、本项目土地需通过招拍挂公开出让方式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本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及实施进度等均为预估值，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经营计划、资金情况及协议条款分步实施。

3、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国家或地方政策变化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从而导致项目开工建设、竣工及正式投产能否按照预计期限完成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在国家各项政策和产业政策指导下，加强内部管理，提高经营效率，降低营运成本，增强抵御政策风险的能力。

4、本项目提及的投资金额、投资计划等是基于目前情况结合市场环境拟定的初步规划，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公司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5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鉴于目前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拟增加不超过7亿美元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从而达到风险对冲并实现套期保值的目的，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2、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

3、交易场所：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4、交易金额：本次额度增加后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12亿美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5、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操作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况

（一）前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5亿美元，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该议案已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拟增加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基本情况

鉴于目前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不超过7亿美元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本次增加后，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度不超过12亿美元，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一）外汇套期保值目的

鉴于目前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且公司出口业务占主营业务的比重超过七成，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外币汇率波动不确定性变强，外汇市场风险显著增加。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从而达到风险对冲并实现套期保值的目的，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及子公司业绩的影响。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相关交易品种均为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简单外汇衍生产品，与公司主营业务在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等方面需相互匹配，以遵循公司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外汇风险管理原则。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期限及授权

公司及子公司拟增加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7亿美元，本次增加后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度不超过12亿美元。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并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四）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及《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措施

（一）风险分析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2、履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3、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4、预测风险：公司根据销售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风险。

5、政策风险：期货市场的法律法规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带来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在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前，在多个市场与多种产品之间进行比较分析，选择最适合公司业务背景、流动性强、风险较可控的外汇套期保值产品开展业务。

2、审慎选择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3、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4、公司审计部将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五、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财务核算处理，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项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3、《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6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注册机关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相关披露文件所述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7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以下关于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合科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其主要财务指标的假设分析、描述均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仅依据该等分析、描述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而造成任何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公司制订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要求，以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了相应的填补措施，相关主体对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测算的主要假设条件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和社会环境、产业政策、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发行于2026年12月末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属于对实际完成时间构成承诺，最终时间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实际发行完成的时间为准），且分别假设2027年6月30日全部转股（即转股率为100%且转股时一次性全部转股）和截至2027年12月31日全部未转股（即转股率为0%）两种情形（该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最终以可转债持有人完成转股的实际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60,000.00万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等因素的影响。本次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同意注册、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假设本次发行的转股价格为202.50元，即不低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日（即2026年6月18日）的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之中的较高者。该转股价格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构成对实际转股价格的数值预测，最终的初始转股价格将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确定；

5、本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6、假设不考虑本次可转债票面利率的影响，仅为模拟测算需要，不构成对实际票面利率的数值预测；

7、假设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466,864,134股为基础，仅考虑本次发行完成并全部转股后的股票数对股本的影响，不考虑公司其余日常回购股份、利润分配或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且假设2026年度不进行转增股份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考虑分红对转股价格的影响；

8、假设除本次发行外，暂不考虑如限制性股票等其他会对公司总股本发生影响或潜在影响的行为；

9、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01,578.9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98,804.77万元，假设2026年度和202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按以下三种情况进行测算：

（1）较上一年度持平；

（2）较上一年度增长10%；

（3）较上一年度增长20%。

前述利润值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盈利的预测，仅用于计算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指标的影响，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

（二）对公司主要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的前提下，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度/2026年12月31日	2027年度/2027年12月31日	
			2027年末全部未转股	2027年6月末全部转股
总股本（股）	425,664,252	466,864,134	466,864,134	484,641,912
情景一：假设2026年、2027年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上一年度持平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1,578.90	101,578.90	101,578.90	101,578.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8,804.77	98,804.77	98,804.77	98,804.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0	2.24	2.19	2.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9	2.22	2.10	2.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4	2.18	2.13	2.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2	2.16	2.04	2.04
情景二：假设2026年、2027年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上一年度增长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1,578.90	111,736.79	122,910.47	122,91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8,804.77	108,685.25	119,553.77	119,553.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0	2.46	2.65	2.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9	2.45	2.54	2.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4	2.39	2.57	2.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2	2.38	2.47	2.47
情景三：假设2026年、2027年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上一年度增长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1,578.90	121,894.68	146,273.62	146,273.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8,804.77	118,565.73	142,278.87	142,278.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0	2.68	3.15	3.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9	2.67	3.02	3.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4	2.61	3.06	3.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2	2.59	2.93	2.93

注：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有关规定进行计算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将有一定幅度的增加。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合理有效地利用募集资金，提升公司运营能力，从而提高公司长期盈利能力。

但由于受国家宏观经济以及行业发展情况的影响，短期内公司盈利状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建设期间股东回报仍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周期，如果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没有立即实现同步增长，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可能导致每股收益指标、净资产收益率出现下降，公司短期内存在业绩被摊薄的风险。

另外，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可转债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三、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详见公告《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为多高层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主要定位于中高端应用市场，广泛应用于服务器、消费电子、工业控制、安防电子、通信、汽车电子等领域。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及未来发展战略展开，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生产制造能力、优化产品结构和市场响应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中高端印制电路板领域的竞争优势，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二）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均用于现有主营业务，公司目前具备本次募投项目相关的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具体如下：

1、人员方面

公司已建立专业的人员队伍，并拥有独立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和规范的考核体系，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了组织和人员保障。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养和能力提升，制定了涵盖入职培训、在职培训、定制化培训和晋升体系等内容的标准化培训方案，并针对不同岗位和层级建立定制化培训体系。公司已形成较为完善的人才培养和管理机制，具备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人员储备。

2、技术方面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多年来在印制电路板研发与生产领域积累了丰富经验，并着力深耕于高速PCB领域的研究。公司拥有多项应用于各类服务器PCB板的核心技术，形成了自主知识产权，并掌握了与之配套的高精度制造工艺。公司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行了充分的技术储备。

3、市场方面

PCB作为各类电子元件的载体和连接纽带，其电气性能直接影响客户的产品性能，尤其是以服务器为代表的中高端PCB领域客户，为了确保其产品的高稳定性、高可靠性要求，保障持续迭代的需求，客户会与PCB供应商建立稳定牢固的合作关系。

公司与全球领先的服务器品牌和EMS提供商建立了长久稳固的合作，涵盖服务器全球前10大服务器制造商中的8家，产品广泛应用于AI服务器、通用服务器及高性能计算场景，有利于公司把握全球算力需求增长带来的市场机遇。公司积极参与客户新产品合作开发，为客户提供稳定可靠的保障供应和及时周到的技术响应，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和青睐，多次获得客户的“年度优秀供应商”、“最佳供应商”、“完美质量奖”等奖项，公司在算力服务器PCB市场树立起良好的品牌形象。此外，公司还积极拓展消费电子、工业控制、安防电子、通信、汽车电子等领域客户。上述客户资源积累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坚实的市场保障。

综上，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均具有较好的基础。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投项目的有序开展，公司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也将进一步积累和提高。

五、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本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有所摊薄，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提升公司竞争力以填补股东回报，具体的措施包括：

（一）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符合公司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的发展理念，募投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预期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规范使用。公司亦将按期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争取早日实施并实现预期效益。

（二）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建设，提高经营效率

公司将不断完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将持续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加强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在严控各项费用的基础上，提升经营和管理效率、控制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整体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三）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制定的《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切实保障。

六、公司相关主体关于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臻蕴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肖红星、刘锦婵作出如下承诺：

“1、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的利益；

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规定时，本单位/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8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积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现将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的自查情况说明如下：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9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上述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基于公司本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总体工作安排，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开股东会审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相关议案，待相关工作及事项准备完成后，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会的通知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6-053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A股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的2025年度A股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A股股本6,962,590,407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42,570,872股后可参与分配的A股股本6,820,019,535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8元，分红总金额为25,916,074,233元。

2、按A股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为37.221885元（按A股股本折算每10股现金分红比例时保留小数点后六位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的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A股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比例=股权登记日收盘价-3.7221885元。

3、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26日。

4、本次利润分配的除息日及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26年6月29日。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

1、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公司2025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7,603,276,186股（其中A股6,952,427,686股，H股650,848,500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截至2025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回购专户股份余额为80,412,541股）的股本总额7,522,863,6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8元（含税），合计现金分红总额为28,586,881,851元，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2025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A股股份数量因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增加10,162,721股，因实施股份回购减少62,158,331股。根据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按照每股分红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3、公司实施的2025年度A股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A股股本6,962,590,407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42,570,872股后可参与分配的股数6,820,019,535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8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34.2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7.6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3.8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相关调整原则一致。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确定每股分配金额，以分配方案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享有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确定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股权登记日和除权除息日

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26日，除息日及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26年6月29日。

三、利润分配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四、利润分配办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6月2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证券账户	股东名称
1	08*****620	美的控股有限公司
2	00*****788	何享健
3	01*****708	方洪波

五、除权除息价的计算原则及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按公司A股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比例计算如下：

按A股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比例=本次实际A股现金分红总额/公司A股股本= 25,916,074,233元/6,962,590,407股=3.7221885（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及按A股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比例时保留小数点后七位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

在保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A股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比例=股权登记日收盘价-3.7221885。

六、相关参数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后，本公司将对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本公司将届时根据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程序并披露。

七、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部门：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联系人：犹明阳、杨天天

联系电话：0757-26637438、0757-22607708

八、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2025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方案具体实施时间的文件。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84　　证券简称：光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28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电股份”）控股股东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电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22,997,0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11%。光电集团及一致行动人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兵投资”）、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公司”）合计持有公司296,157,7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82%。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近日收到光电集团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通知》，因自身资金需求，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光电集团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9%。其中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827,274股（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172,726股（总股本的0.89%）。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122,997,007股
持股比例	21.1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84,679,278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514,534股 协议转让取得：15,9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8,903,195股（股权分置改革、转增股本）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122,997,007	21.11%	光电集团、华光公司、中兵投资的同一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上述三股东为一致行动人。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0,156,943	18.90%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63,003,750	10.81%	
	合计	296,157,700	50.82%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1,00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89%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不超过：5,827,274股 大宗交易，不超过：5,172,726股
减持期间	2026年7月14日～2026年10月13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3,514,534股为集中竞价交易取得，其余股份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协议转让取得、其他方式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控股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否

1.2006年股权分置改革

光电集团（原西光集团）承诺：其所持的本公司股份自获得股权分置改革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60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72个月之内出售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总股本的5%，84个月之内出售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总股本的10%，在此期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价格不低于13.8元/股。

2.2010年重大资产重组

作为发行对象之一的光电集团承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光电集团不转让其本次取得的公司股份，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

3.2025年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光电集团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在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在增持计划规定的条件和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光电集团遵守了上述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光电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减持主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实施减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6-074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26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评级结果：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巨星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 本次跟踪评级结果：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巨星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巨星转债”）进行了2026年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巨星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评级机构为中证鹏元，评级时间为2026年4月30日。

评级机构中证鹏元在对公司运营环境、经营竞争状况、财务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6年6月22日出具了《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债券2026年跟踪评级报告》（以下简称“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维持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巨星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评级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债券2026年跟踪评级报告》。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6-32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满六年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魏士荣先生于2020年6月23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目前，连续任职时间已满六年。2026年6月22日，公司董事会收到魏士荣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提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的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魏士荣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确保公司独立董事占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魏士荣先生离任将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魏士荣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责。魏士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公司董事会无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注意。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尽快完成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补选工作。

魏士荣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魏士荣先生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1860　　证券简称：紫金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1
转债代码：113037　　转债简称：紫银转债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26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已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紫银转债”，代码：113037）进行了跟踪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紫银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时间为 2025年6月20日。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公司主体及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于2026年6月18日出具了《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26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6]4360号），确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维持“紫银转债”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本次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26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6]4360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46
债券代码：113682　　转债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转债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转债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评级结果较上次无变化。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以下简称“益丰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益丰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联合资信，评级时间为2025年6月25日。

联合资信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6年6月22日出具了《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6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益丰转债”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31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30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yYxD4vEIog或使用微信扫描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15:00-16:30举办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首席执行官（总裁）、执行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首席财务官（财务总监）、独立董事及控股子公司北京数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15:00-16:3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yYxD4vEIog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10-59071169

邮箱：dongban@vanton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3
债券代码：113043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时“财通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043	财通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6/6/26			

2026年6月26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本公司可转债将停止转股。

一、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基本情况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26年5月20日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以本次分红派息之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分红派息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实施分红，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如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并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已于2026年5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根据《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财通转债”）的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1.公司将于2026年6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2.自2026年6月26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财通转债”将停止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财通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本次权益分派的“财通转债”持有人可在2026年6月25日（含）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7821312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98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2日